购买第三方服务招标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招标人）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乙方：（中标人）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甲方针对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2026年度特种设备证后监督抽查购买服务项目（招标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6-407）进行竞争性磋商。乙方成为本项目包 1 、包 2 、包 3 的委托机构，在甲方委托事宜范围内，按照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抽查工作有关规定，依法组织开展抽查工作。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合同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2026年度特种设备证后监督抽查购买服务项目

（二）抽查种类和数量：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批发证特种设备生产单位、气瓶充装单位以及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共540家。

（三）抽查经费计算方式：所需抽查技术研究经费、专家劳务费、食宿费以及交通补助费参照省政府关于差旅补助的标准以及省财政厅《河南省省级评审专家劳务费管理办法（试行）》（豫财办〔2018〕41号）等相关标准制定。

（四）资金来源：河南省财政资金。合同金额： 壹佰玖拾玖万肆仟元整 元整（￥： 1994000 元）。

（五）合同有效期限：自签订之日起至乙方承担的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2026年度特种设备监督抽查项目招标规定完成时限止。

二、甲方委托乙方的具体事项

按照《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查办法》（市场监管总局令第57号）、《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实施<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查办法>若干问题的意见》（市监特设发〔2022〕59号）等要求，委托事项如下：

（一）研究分析我省特种设备安全风险点，结合市场监管总局、省委省政府以及省局对安全生产工作的安排部署和风险提示，制定完善相关2026年度特种设备证后监督抽查项目表和技术审查标准。

（二）乙方按照甲方的抽查单位目录，在甲方制定的检查人员库中随机抽取检查人员，并配备至少一名本单位技术专家，组建抽查组，开展人员培训，组织

现场监督抽查，并对抽查过程合法性负责。

（三）乙方按照甲方对特种设备监督抽查的单位类型和数量等要求，在甲方制定的检查单位库随机抽取检查对象，制订详细可行的工作实施方案，征得甲方同意，并报甲方备案。

（四）乙方严格按照甲方要求的监督抽查项目表、检查记录等要求组织实施抽查。

（五）乙方根据甲方在组织抽查过程中，不得随意调整检查对象，如因客观情况必须进行调整的，需征得甲方同意。

（六）督促抽查组按时出具项目检查表、检查记录；对抽查发现的问题要建立台账，督促相关抽查组跟踪整改情况。涉及特种设备重大安全隐患，要及时向甲方及当地市场监管部门报告。

（七）对承担的抽查情况进行风险分析或质量分析，撰写相关总结报告，并按要求及时报送甲方。

三、甲方的义务

（一）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特种设备监督抽查实施方案文件、委托书和其他乙方服务内容需要的书面材料。

（二）甲方应在职责范围内协助乙方解决抽查工作中遇到的问题。

（三）甲方按时对乙方任务完成情况予以确认，如期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抽查费用。

四、甲方的权利

（一）甲方有权催促乙方进度，要求乙方按时完成特种设备抽查任务。

（二）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作质量进行考核，必要时派专家和工作人员对甲方委托范围内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等相关工作。

（三）涉及特种设备突发事件的抽查任务，甲方可随时通知乙方开展抽查工作，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推拖和拒绝。

（四）甲方有权利就委托的事项提出其他合法、合理的要求。

五、乙方的义务

（一）乙方应具备所承担特种设备监督抽查任务涉及的相关资质和完成任务的资金、人员保障，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要求开展工作，做好质量控制和规范管理，确保结果客观、准确。

（二）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制订工作实施方案，严格遵守甲方关于抽查单位类别和数量的要求，严格遵守时间进度要求和工作纪律（见合同附件）。抽查过

程中发现特种设备相关单位的违法行为，应当日内向甲方及所在地市场监管部门报告。

（三）乙方应及时、准确地汇总抽查项目表和检查记录，发现抽查人员或工作情况出现明显异常情况的，应当在发现问题并确认无误后立即将问题或有关情况向甲方报告。

（四）乙方应积极接受参加甲方组织的与特种设备监督抽查工作有关的宣传教育、分析研判等活动。

（五）乙方应指派专人负责项目联络工作，确保24小时通讯畅通，及时响应，如有变化应及时告知甲方。

六、乙方的权利

（一）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合理化的意见建议。

（二）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合同规定付款。

（三）乙方有权在法律、规定和合同许可的范围内对甲方的质疑、法律追究等事项进行合理合法的辩解和申述。

七、费用结算办法

（一）付款方式：合同签订生效且出具发票后15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70%，乙方全部完成合同项下抽查任务，且抽查发现安全隐患、问题和异议处理完毕，经甲方组织考核通过后支付合同金额的30%。

（二）乙方须向甲方开具正规发票及其他资料。

（三）甲方参照《河南省政府购买服务绩效评价暂行办法》《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政府购买服务管理暂行办法》对乙方服务效果进行效果评价；甲方的评价结果分四类，作为支付依据。评价结果“良”及以上等次的，支付全部费用；评价结果“中”或“差”的，按项目实际完成情况扣减相应费用。

八、违约责任

（一）发现下列问题之一的，甲方均有权拒付相应批次的抽查费用：

1.乙方擅自将抽查的任务委托其它机构的；

2.乙方未按时完成抽查任务的；

3.未经甲方同意，擅自调整抽查单位的；

4.因乙方工作失误造成抽查工作存在严重问题，被行政复议的；

5.因乙方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影响抽查工作的。

（二）发现下列问题时，甲方有权拒付相应的抽查费用，并向乙方收取违约金：

1.合同履行期届满，乙方仍未完成约定任务的，甲方有权拒付乙方未完成后续的抽查费用，并要求乙方向甲方支付该抽查费用1倍的违约金，但违约金总计不超过合同金额。

2.乙方未按照甲方明确的实施方案开展抽查工作的，甲方有权拒付抽查费用，并要求乙方向甲方支付该抽查费用1倍的违约金，但违约金总计不超过合同金额。

3.乙方出具不实、虚假特种设备风险分析报告的，甲方有权拒付其抽查费用，甲方在应支付的费用中扣除违约金10万元。

4.乙方及乙方人员在合同履行中，不经甲方书面允许，不得将甲方及项目或用户的相关非公示信息和资料提供给任何第三方，任何时候不得泄露工作中的秘密，如乙方违反此约定，与甲方无关，且乙方需按甲方要求限期改正，消除影响，并赔偿甲方或者第三人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10万元违约金、其他经济损失、诉讼费、律师费等因此引起的其他合理费用）。

（三）出现下列问题，乙方有权要求甲方遵守责任：

1.甲方未向乙方提供特种设备监督抽查实施方案文件、委托书和其他乙方服务内容需要的书面材料时，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充齐全；

2.乙方抽查过程中遇到困难时，乙方有权要求甲方予以协助；

3.乙方任务按时完成情况下，乙方有权要求甲方予以确认，并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抽查费用。

九、合同的解除与终止

（一）在抽查过程中，如发现乙方按照甲方明确的实施方案开展抽查工作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由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和不良影响。如发现乙方有与抽查任务相关的违法违规现象，甲方有权追究乙方及当事人的法律责任。

（二）乙方组织实施监督抽查时，发现特种设备重大隐患，未向甲方及当地市场监管部门报告，导致严重后果的，甲方有权报政府采购监督部门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若乙方拒不整改，或整改后仍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报请政府采购监督部门同意，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和不良影响。

（三）本合同因期限届满、履行完毕、一方解除或者其他法定事由而终止。

十、双方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先行协商解决，如协商无效，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壹式玖份，甲方执陆份，

乙方执贰份，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备案壹份。

十二、本合同共壹份附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适用于本合同的有关规定，具有同等效力。

十三、合同书双方签章本			
委托单位（甲方）	单位名称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盖章） 2026年11月25日
	委托单位代表（签字）		
	项目联系人	杜春阳	
	电子信箱	hnstsc@126.com	
	通讯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熊儿河路79号	
	邮编	450000	
	电话	0371-65569053	
服务单位（乙方）	单位名称	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	（单位盖章） 2026年11月25日
	法人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项目联系人	付倞骅	
	电子信箱	fujh@casei.org.cn	
	通讯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26号四层	
	邮编	100029	
	固定电话	010-59068796	
	联系人手机号	13811677039	
	收款单位名称	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北京和平里支行	
	账号	11006022401801000315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10000050000063X6	
	企业类型（大型/中型/小型）	/	

附件：

河南省特种设备证后监督抽查工作纪律告知暨承诺书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河南省特种设备证后监督抽查工作中，作为抽查组成员，本人承诺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本纪律要求的各项廉洁自律规定，自愿接受组织及被抽查单位的监督，确保所承担的工作任务符合规定要求。

（一）不在开展抽查工作前违规事先通知被抽查单位；

（二）开展抽查工作，不收取被抽查单位费用，不增加被抽查单位负担；

（三）不接受被抽查单位各种形式的接待和馈赠，不发生利用抽查工作牟取利益的其它行为；

（四）不以承担抽查任务的名义向被抽查单位推销业务；

（五）不以任何形式利用抽查结果参与有偿活动，不向被抽查单位发放合格证书或铭牌；

（六）遵守保密纪律，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向被抽查单位或其他单位、人员以及公众透露任何与抽查任务、抽查结果有关的信息；

（七）抽查过程应接受当地特种设备安全监管部门监督；

（八）落实省委省政府“入企扫码”工作要求；

（九）落实专家回避机制，检查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曾在被检查单位任职、兼职、担任技术顾问或有近亲属在单位任职的；

2、作为评审人员参加过被检查单位最近一次鉴定评审或换证评审的；

3、与被检查单位或检查结果存在其他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检查公正性的。

抽查组成员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河南省特种设备证后监督抽查工作纪律告知暨承诺书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为确保特种设备行政许可获证单位监督抽查工作公平有序进行，共创公正、和谐、廉洁的监督抽查工作环境，不出现与发生任何违规违纪的问题。作为被抽查单位，承诺遵守与做到以下规定：

（一）不向抽查组成员赠送礼品、礼金和有价证券；

（二）不报销应当由抽查组成员承担的个人票据；

（三）不安排抽查组成员参加由被抽查单位付费的经营性娱乐活动；

（四）不接受抽查组成员借抽查之机推销的产品；

（五）不安排抽查组成员交通住宿就餐；

（六）不接待抽查组成员携带的其他与抽查无关的人员。

（七）发现抽查组违规违纪行为，及时向监督举报电话反映情况。

单位负责人：_____（公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